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际情况，公司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注册地址、经营范围变更，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相应条款的议案》，同意将注册地址由“宁波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 238 号”变更为“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大厦 808 室”，并根据相关要求对公司经营范围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章程条款	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	公司住所：宁波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 238 号 邮政编码：315177	公司住所：宁波市鄞州区日丽中路 777 号杉杉大厦 808 室 邮政编码：315100
第十三条	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服装、针织品、皮革制品的制造、加工、批发、零售；商标有偿许可使用；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；锂离子电池材料的制造、加工、批发、零售；房屋租赁；实业项目投资。	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服装、针织品、皮革制品的批发、零售；商标有偿许可使用；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；锂离子电池材料的批发、零售；房屋租赁；实业项目投资；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：服装、针织品、皮革制品的制造、加工，锂离子电池材料的生产、加工。

除上述条款进行修订外，其余条款均保持不变。

本次章程修订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